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華潤水泥控股有限公司**

**China Resources Cement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1313)

**自願公告**  
**收購在福建省漳平縣日產能為2500噸的**  
**熟料生產線**

此乃由華潤水泥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作出的自願公告。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一一年十月十九日，華潤水泥控股(香港)有限公司(「華潤水泥香港」)(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已與六名獨立第三方(「現有股東」)訂立一份股權轉讓協議，以收購福建漳平振鴻水泥有限公司(「目標公司」)的全部股權(「該收購」)，該公司在福建省漳平縣營運一條日產能為2500噸的熟料生產線(相等於年產能約為775,000噸)及兩條年總產能為1,000,000噸的水泥粉磨線。

該收購的代價約為人民幣292,000,000元(相等於約351,800,000港元)，將動用本公司的內部資源以現金支付。股權轉讓協議項下的一項先決條件為目標公司或華潤水泥香港將於交割後七個營業日內向現有股東償還貸款約人民幣80,400,000元(相等於約96,900,000港元)並於分派所述股息之條件獲滿足後七個營業日內向現有股東派付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之應付股息約人民幣78,600,000元(相等於約94,700,000港元)。

董事會認為，該收購將有助本公司的長遠發展計劃並由於其熟料及水泥生產線的戰略位置，將加強其在福建省的市場地位。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4章，該收購並不構成一項須予公告交易。

董事會認為該收購乃按正常商業條款進行，且該等條款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

承董事會命  
華潤水泥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周俊卿

香港，二零一一年十月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包括周俊卿女士、周龍山先生及劉忠國先生；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包括魏斌先生及杜文民先生；及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包括葉澍堃先生、石禮謙先生、徐永模先生、曾學敏女士及林智遠先生。

僅就本公告作說明用途而言，人民幣乃按1港元兌人民幣0.83元的匯率換算為港元。